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承辦人：吳宥辰

電話：04-37061850

電子信箱：e-1422@mail.kl2ea.gov.tw

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500763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5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本土語文直播共學計畫-高中參與學校說明會議程  
(A09030000E\_1150076380\_senddoc1\_Attach1.pdf)



主旨：轉知本署委託臺北市立大學辦理「115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本土語文（閩南語文、閩東語文、客語文、原住民族語文）直播共學計畫」高級中等學校參與學校說明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立大學115年8月10日北市大研字第1156023971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說明會時間為115年8月25日（星期二）下午2時至4時。請貴校於前揭說明會時間至「本土語文直播共學Youtube」頻道觀看直播，並利用直播間之聊天室詢問問題。
- 三、請參與旨揭計畫學校承辦人務必出席參加，並請惠予出席人員兩小時公假（公務、課務自理）登記。
- 四、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臺北市立大學本土語文直播共學計畫團隊閩客語文邱小姐、族語文慕尼小姐（電話：02-8521-9417、02-8521-8153；電子郵件：livestudy115@gmail.com、ipstudy115@gmail.com）。

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立大學



裝

訂

線